

110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、
24類科技師(含第二次食品技師)、大地工程技師
考試分階段考試(第二階段考試)、公共衛生師
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、記帳士考試試題

等 別：高等考試

類 科：林業技師

科 目：林產利用學(包括木材物理、木材加工、林產化學)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試說明針葉樹與闊葉樹木材細胞尺寸、比重與木材性質之關係。(25 分)

二、試說明人造板材可能釋出 VOC (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) 之種類。
(25 分)

三、試說明木材利用之碳貯藏效果與石化燃料替代效果。(25 分)

四、試述臺灣主要危害木材的白蟻之習性及其對木材之危害。(25 分)